

宝鸡市凤翔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文件

宝凤财预评字〔2023〕16号

签发人：田建锋

宝鸡市凤翔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关于陈村镇槐北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区财政局：

受区局委托，我中心对陈村镇人民政府报送的《关于上报槐北村美丽乡村建设试点实施方案的报告》【陈政发（2023）58号】项目预算进行评审，现将评审结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为全面提升农业农村发展和村民的幸福指数，激发美丽乡村内生活力，凸显美丽乡村建设人文内涵，促进文旅融合发展，建设生态宜居美丽家园，陈村镇槐北村根据区综改中心印发的《关于2023年凤翔区陈村镇槐北村美丽乡村建设试点实施方案的批复》【宝凤财综改发（2023）6号】要求，计划在村委会对面实施“孝善文化”、“乡村振兴”、“猪小北现代农业”三大主题区项目建设，建设面积3674平方米，建设内容包含彩色沥青游步道铺设、主题文化展示牌、铺设草皮、绿化苗木种植

等。项目送审金额1,499,714.75元，区财政局安排我中心对项目预算进行评审。

二、评审依据

1. 《凤翔县县级财政项目预算评审管理办法》；
2. 《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及补充定额、《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价目表》（2009）及相关配套文件；
3. 陈村镇槐北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预算书等相关资料。

三、评审结论

经审核，该项目送审金额 1,499,714.75 元，审定金额为 1,393,624.25 元，审减金额 106,090.50 元。

具体审（增）减原因：

（一）绿化工程审减93,130.91元

1. 清单3~5、9清单描述胸径应修改为地径；
2. 栽植南天竹高度40-50cm种植由园林绿化子目2-28修改为2-36，后期管理子目由6-2修改为6-8，南天竹高度40-50cm单价由35元/株调整为6元/株，审减249.23元；
3. 栽植琴丝竹高度200-250cm10-15株/m²不能按每m²最多15株计入，可按平均值计入，工程量减少449株，审减21,829.20元；
4. 苗木价格调整审减71,052.48元，具体调整明细如下：

下：

(1) 樱花高度300-350cm、冠幅400-450cm价格由1050元/株调整为850元/株；

(2) 鸡爪槭地径5-6cm价格由650元/株调整为450元/株；

(3) 白玉兰高度300-350cm、冠幅250-300cm价格由750元/株调整为500元/株；

(4) 丁香高度120-150cm价格由260元/株调整为160元/株；

(5) 芭蕉价格由350元/株调整为150元/株；

(6) 红花檵木球冠幅80-90cm价格由270元/株调整为160元/株；

(7) 红叶石楠球冠幅80-90cm价格由220元/株调整为100元/株；

(8) 十大功劳冠幅100cm价格由360元/株调整为60元/株；

(9) 紫叶小檗冠幅80-90cm价格由270元/株调整为150元/株；

(10) 洒金珊瑚冠幅90-100cm价格由380元/株调整为100元/株；

(11) 佛甲草高度50cm (16株/m²) 价格由180元/m²调整为50元/m²；

(12) 南天竹高度30-40cm (25株/m²) 价格由125元/m²调整为65元/m²；

(13) 百日草高度40cm (25株/m²) 价格由100元/m²

调整为40元/m²;

(14) 黄花鸢尾高度40-50cm (36株/m²) 价格由80元/m²调整为36元/m²;

(15) 紫花鸢尾高度40-50cm (25株/m²) 价格由70元/m²调整为15元/m²;

(16) 琴丝竹高度200-250cm (10-15株/m²) 价格由12元/株调整为5元/株。

(二) 景观工程核减62,639.29元

1. 文化展示牌 I 中挖土方中清单1描述挖土深度由0.8m调整至0.35m, 挖土工程量减少2.7m³, C20垫层宽度错误工程量减少0.1m³, 砖基础截面错误工程量减少1.8m³及子目套用由建筑定额子目3-1修改为园林子目定额子目3-1, 土方回填工程量减少0.9m³, 实心砖墙240厚工程量减少0.5m³, 墙面乳胶漆工程量减少0.56m²及面层子目由建筑定额子目B10-13修改为园林子目定额子目8-30, 审减2,095.01元;

2. 文化展示牌 III (1号) 墙面乳胶漆工程量减少0.56m²及面层子目由建筑定额子目B10-13修改为园林子目定额子目8-30, 定制造型绣板单价由5000元/项调整至3000元/项, 审减2,954.45元;

3. 文化展示牌 III (2号) 墙面乳胶漆工程量减少0.56m²及面层子目由建筑定额子目B10-13修改为园林子目定额子目8-30, 审减1,978.89元;

4. 文化展示牌 IV 中720厚墙面长度减少5.91m, 清单

32至37工程量调整，清单38中子目由建筑定额子目10-345修改为园林子目定额8-24，审减1,625.93元；

5. 文化展示牌V中清单39中清单描述挖土深度0.6m修改为0.3m，清单41中C20垫层根据图纸剖面显示不需要支模应删除模板子目，矩形柱高度错误由1.4m调整至0.9m，清单45中子目由建筑定额子目10-345修改为园林子目定额8-24，审减2,171.20元；

6. 文化展示牌VI中清单46中清单描述挖土深度1m修改为0.35m，挖土方及回填工程量减少，图纸未设计砖基础应删除清单50砖基础，外砖墙工程量减少 0.1m^3 ，墙面乳胶漆面层子目由建筑定额子目B10-13修改为园林子目定额子目8-30，文化展示牌VI雕花尺寸不一样应分别列项（ $2800*2300\text{mm}2$ 个， $2300*2300\text{mm}1$ 个）， $2300*2300\text{mm}$ 单价修改为5000元/项，审减3,341.61元；

7. 女登主题-剪纸清单55中清单描述挖土深度由0.6m修改为0.3m，工程量计算按深度0.5m计入，从设计图纸中挖土深度为0.3m，挖土方工程量减少 0.24m^3 ，审减21.59元；

8. 农耕主题-磨盘清单59计量单位由个修改为项；

9. 文化展示区I中清单63墙面乳胶漆面层子目由建筑定额子目B10-13修改为园林子目定额子目8-30；审减106.20元；

10. 圆形花池清单105中防腐木坐凳单价偏高由600元/ m^2 调整为300元/ m^2 ，审减1,153.05元；

11. 健身器材价格有差异不能等价列项,建议按图册中八组按项列清单计入, 单价偏高, 由14400元/项调整为10000元/项, 审减4,944.89元;

12. 垃圾桶价格偏高由1500元/个修改为1000元/个, 审减2,247.67元;

13. 坐凳价格偏高由4200元/个修改为3000元/个, 审减8,091.62元;

14. 路灯29个已计入电气工程不再重复计入, 审减11,406.91;

15. 通用部分中彩色沥青砼路面中沥青子目应套用机械摊铺不应套用人工摊铺, 沥青砼料运输不应单独套用, 审减5,206.87元;

16. 微地形中堆筑土山丘土方为外购黄土,不应再单独计取机械挖土及运土, 外购黄土直接拉至堆筑现场, 审减6,009.05元;

17. 材料价格调整审减29,466.00元, 明细如下:

(1) 标砖(红机砖)由550元/千块调整为400元/千块;

(2) 青砖由650元/千块调整为500元/千块;

(3) 600X150X250 C30混凝土路牙由45元/m调整为38元/m;

(4) 100厚流水石由650元/m²调整为250元/m²;

(5) 100厚砂岩刻板(上刻文字)由850元/m²调整为650元/m²;

(6) 矩形钢由4.6元/kg调整为4.2元/kg;

(7) 8+1.52PVB+8夹胶玻璃由310元/m²调整至240元/m²;

(8) 黑色钢构磨砂面边框由165元/m调整至85元/m;

(9) 细(微)粒沥青混凝土由650元/t调整至550元/t;

(10) 中粒沥青混凝土由600元/t调整至520元/t。

18. 电气、给水土建漏项, 审增20,181.65元。

(三) 电气工程漏项增加景观地灯, 审增38,766.76元。

(四) 给排水工程漏项增加喷灌系统, 审增10,912.94元。

四、评审说明


本次对陈村镇人民政府报送的《陈村镇槐北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预算审核意见及评审结果, 仅供区综改中心参考。

附件: 陈村镇槐北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预算审核书

宝鸡市凤翔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2023年5月9日





抄送：区综改中心、陈镇人民政府

宝鸡市凤翔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2023年5月9日印发

共印5份